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股东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公司股东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纬创达”）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天纬地”）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512,4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82%。

公司于近日收到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数量占 总股本比例
------	------	------	-------------	-------------	----------------

经纬	大宗交易	2022年8月30日	25.66	888,583	1.23%
	大宗交易	2022年8月31日	25.73	888,583	1.23%
创达	大宗交易	2022年9月2日	25.00	890,065	1.24%
	大宗交易	2022年11月16日	27.92	1,480,972	2.06%
经天	大宗交易	2022年8月30日	25.66	311,417	0.43%
	大宗交易	2022年8月31日	25.73	311,417	0.43%
纬地	大宗交易	2022年9月2日	25.00	311,935	0.43%
	大宗交易	2022年11月16日	27.92	519,028	0.72%

注：经纬创达及经天纬地自2022年11月18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减持比例为0%。

(二) 股份来源：

经纬创达及经天纬地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获得的股份。

(三)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经纬创达	合计持有股份	6,303,350	8.75%	2,155,147	2.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03,350	8.75%	2,155,147	2.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经天纬地	合计持有股份	2,209,100	3.07%	755,303	1.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9,100	3.07%	755,303	1.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8,512,450	11.82%	2,910,450	4.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12,450	11.82%	2,910,450	4.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 经纬创达及经天纬地于2022年12月14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55号），经纬创达及经天纬地减持公司股份合计200万股，持股比例由6.82%减少至4.04%。在持股比例降至5%时，经纬创达及经天纬地未及时停止减持公司股份并对外披露，直至持股比例降至4.04%时才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十九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6号）第十三条的规定，浙江监管局决定对上述股东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除上述事项外，经纬创达及经天纬地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

(二)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披露的拟减持股份数量，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相关承诺。

(三) 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三、备查文件

1、经天纬地及其一致行动人经纬创达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